冬夜随笔

恩师记

◆龙建刚

今夜我在降温的佛山冬夜又一次展读恩师徐成淼教授的文集，躺下来看手机，恰好读到先生写的他与散文的故事，如同当年中文系课堂上听他讲解中国文学的经典文献……

我家的对面是一座高楼，此刻俨然云贵高原上一座山的影子。那是徐成淼先生，他用一生，把散文诗从溪流走成江河，又转身，在黔地的莽莽苍苍里，立起另一座散文的高峰。

先生的散文诗，是贵山贵水魂魄里抽出的丝。早年捧读，总疑心那些铅字是在月光下浸过的。一粒粒，带着夜露的清寒与魂魄的颤栗。他不是在写，是在“熬”——把莽撞的青春、困厄的岁月，与沉甸甸的思想，一同投进生命的坩埚里，用文火慢慢地煨。煨出来的，是精魂，是“贵州散文诗现象”那一脉初啼的清音，凌厉而又缠绵，成了我们这一代人精神上的母乳。那些分行的文字，是岩层里炸开的矿脉，凛凛有金石气。后来，他却将分行一一抹去，让诗的血肉在更广阔的散文原野上匍匐、生长。于是，我便读到了另一种“厚”——那是将诗性的铀矿深埋于地底，让其长出森林、流过江河、聚落成村寨的“厚”。从诗到文，他不是转身，是生根；根扎得愈深，树冠张得愈开，荫蔽的天地便愈是苍茫。所谓开山与领军，并非凌空一呼的飘渺，而是以骨血为膏壤，硬是在一片精神的荒野上，先让自己长成无可摇动的靶心。

最忆是在贵阳的日子。先生不常“言传”，更多是“身教”。他的书房里，书卷的气味是沉静的，像深秋的湖水。话不多，一句是一句，落在纸上能听见回响。有时只静静坐着，目光却仿佛已穿透窗外的烟岚，望见了我们看不见的远方。他的“身教”是一种肃穆的专注，是伏案时肩背弯成的、如弓一般的谦逊与紧绷；是谈笑间忽然的沉默，那沉默里有一座山的重量。他待后辈，温煦里有峻切。我呈上习作，他用红笔批改，线条瘦硬，如刀刻斧斫。一处用词，一个句读，都休想含糊过去。“文心须苦，”他说，“苦到极处，才有那一点真甜透出来。”那“苦”的滋味，我如今在岭南的茶汤里，在独对的孤灯下，才一遍遍咂摸出真义。

如今，我与先生隔了千重山、万条水。但我常常感念先生：如今行走世界我没有一丝害怕，先生当年给予的教诲如轮流交替的日月照亮我的江湖。我深深知道：我心底最安稳的那块基石，是先生以人格与文章替我安放的。我常想，追随一个人，究竟追随什么？是他的声名、成就，抑或那几卷已定型的文集？都不是。追随的，是他在混沌中辟出的那条路，是他面对语言与生命时那份近乎虔敬的郑重，是他在喧嚣世界里那副沉静而嶙峋的骨骼。

今夜，灯下再读先生文章，忽有顿悟。原来先生早年那清冽的诗句，与晚年那沉郁的散文，并非断裂的两极。那诗，是冰峰上采下的火种；那文，是火种落入大地后，绵延不绝的、温暖的地火。他一生所做的，不过是将内心的星火，熬成可以照路的灯，再聚成可以取暖的炉。

余生迢递，山高水长。我也深深知道：先生那座山，我此生是无力企及了。但那又何妨？真正的追随，不是去复制一座山，而是在他开辟的方向上，认出属于自己的那条溪涧，并让它不舍昼夜地流下去。或许我终其一生，也只能走出一小段贫瘠的流域。但只要这水流的方向，与先生所启示的苍茫大海隐隐呼应，只要这水声里，还回荡着一点从他那里听来的、关于真诚与美的韵律——那么，我便没有走失。

今夜岭南之夜，俨然许多年前贵阳的那个冬夜，先生眼中那抹鼓励而期许的光。那光，足以照耀一个学生，走过所有未知的荒原……

日子是靠自己去过的

◆滕建猛

日子是靠自己去过的。这话越琢磨越有滋味。

夜色像磨得极细的墨，顺着天边慢慢晕开，把镇子的轮廓染得愈发柔和。我们这个镇，说大不大，三万多口人，街面上饭馆、超市也齐全，可就是缺个像样的运动场。不过我还算幸运，家往南走一百多米，就有一个移民广场。这广场是前几年建的，全部是用大理石铺就的，时不时会有镇上的居民来到此处跳广场舞，天色好的时候，玩耍的人会更多一些，外圈和内圈修了类似跑道的样子。我早把这儿的距离摸得一清二楚：绕着外圈跑，三圈半正好一公里；要是嫌外圈人多，就走内圈，五圈下来也凑够了一公里。白天在学校忙得脚不沾地，备课、上课、改作业、找学生谈心、课后服务，一抬头天就黑了，跑步的事儿自然就挪到了晚上。

换上运动鞋，系紧鞋带，推开门走进夜色里，心里一下子就敞亮了。走在熟悉的街道上，沿着跑道一圈圈奔跑，心里感觉坦然多了。风从耳边掠过，带着两旁桂花树的香甜，深吸一口，连肺里都是清新的。有时候刚下过小雨，风里还裹着点泥土的湿润气，那是城里闻不到的味道。还有新鲜蔬菜的味道，原来用来种花的地方，被勤劳的老百姓开垦出来种菜。尽管很多人从村寨里搬迁到乡镇，对土地的那种情结却是无法割舍的。脚步踩在石板上，“咚咚”地响，像是心脏在和大地对话，又像是在提醒我：这是你自己的节奏，不必追着别人快，也不用跟着别人慢。

在现实生活里，我是一名乡村教师，熟悉周围邻居，过路上下会彼此打招呼，没有什么陌生感。干这行二十多年了，亲眼看着镇子上的学校一点点变样。早些年，每个村几乎都有自己的小学，虽说教室简陋，有的还是土坯墙，但琅琅的读书声能传到几里外的庄稼地里。随着国家普及九年义务教育，每个学校的办学条件都得到质的改善，却不得不面对学生越来越少的现实。这些年啊，村里的年轻人都外出打工，带着娃往城里挤，再加人口出生率快速下降，剩下的孩子越来越少，村小就一间间散了。原来散在各村的孩子，现在都往镇上的学校来，我们这所中心小学的学生，比我刚进校时足足翻了一番。教室不够用，就用功能室来做教室；老师不够，就在全镇范围内进行整合，不知不觉间，学校就接过了当年所有村级小学的担子，成了娃娃们上学的“主心骨”，还学着城里，把镇上的两所小学，分别叫做“一小”“二小”。在我看来，必须有一个像样的运动场，孩子身心健康应该是要放在第一位的。

之前我从没把当老师作为自己的人生计划。小时梦想当记者，背着相机走南闯北，觉得那才叫风光；梦想做科学家，在实验室里研究新产品，为国家做贡献；梦想着去做一名律师，用法律去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可命运偏不按剧本走，尽管进了师范之后，依然努力着考取了一所省外高校的法律专业。拿到通知书那天，我把自己关在屋里哭了一下午，因为上大学意味会进一步加重家庭负担，三年师范求学早已捉襟见肘，哪还有经济能力去上大学呢？揣着中师毕业证，到教师这个岗位上工作，更像是“向现实低头”，无奈地走上了讲台。

第一次走上讲台时，我紧张得手抖，手里的教案攥得皱巴巴的。底下四十多双亮晶晶的眼睛盯着，有好奇的、调皮的，还有怯生生的。我张了张嘴，想好的开场白全忘了，最后还是班长一声“起立”，才勉强找回思路。那时候总觉得委屈，心里有太多的苦楚，下课就躲在宿舍里发呆，发现日子过得枯燥又缓慢。

可日子一天天过，从平淡里慢慢悟出了许多道理。我看着一年级的小丫头从认不全拼音，到能捧着课本给我读《静夜思》；看着调皮的小男孩从上课总爱扔纸条，到会主动帮同学捡掉在地上的铅笔；每每遇到教师节，孩子们夹在作业本里，上面写着“老师您辛苦了”。有次我感冒嗓子哑得说不出话，第二天一进教室，讲台上就摆满了各种润喉糖，有的还带着孩子的体温，包装纸都皱巴巴的。那一刻，心里像被温水泡过似的，软乎乎的，那些委屈和不甘，不知不觉就淡了。慢慢沉下心来教书，发现这个职业尽管平凡，却别有一番意义。

随着年龄的增长，我过了四十而不惑的年纪，正朝着五十而知天命的日子奔赴。在教育这个领域里，我也算一路摸爬滚打过来的。三十出头时，县里面搞校长年轻化，我被推上了小学校长的职位，每天处理不完的行政事务，开会、迎检、协调关系，忙得连备课的时间都没有。后来又调到镇中心校，协助校长管着全镇的中小学，责任更大了，经常要往各个学校跑，家里的事根本顾不上。再后来，又去了镇中学当校长，面对的是青春期的孩子，操心的事儿更多，有时候半夜接到家长电话，说孩子没回家，就得跟着一起出去找。特别害怕晚上十二点过，接到电话，要么是学生翻墙外出，要么是发生矛盾纠纷。

一年前，家庭历经一场变故，母亲离去成为我一生之痛。为了忙工作，母亲最难熬的日子，还得靠妻子去照顾。经历此事，我发现人生并没有太多的来日方长，深刻地体会到“子欲养而亲不待”。我主动申请回编制单位所在的学校教书，卸下了校长的担子，重新拿起数学课本。回到熟悉的岗位，好像刚刚教书的感觉，突然觉得一切都释然了。那些曾经为了职位、为了面子熬的夜、操的心，现在想来都不重要，只有握着粉笔讲课的那一刻，心里才最踏实。就像跑步时找到了自己的节奏，每一步都踩得稳稳的。

也是在那时候，我莫名就喜欢上了奔跑。刚开始是因为要陪孩子锻炼体育，因为初中体育占比是50分。先从一公里到三公里，从五公里到十公里，跑着跑着就成了一名长跑爱好者。我从来不是为了去参加比赛而跑步，也不在乎跑得多快，对我来说，跑步不是为了成绩，而是一种与自己对话的方式，也是自律的一种体现。

有时候跑到第八圈，呼吸渐渐平稳，脑子里突然就灵光一闪，一下子就想明白了白天课堂上那个总皱着眉的孩子到底困惑什么；有时跑到第十二圈，晚风一吹，之前琢磨了好久的写作标题，突然就有了头绪；还有的时候，跑到第二十二圈，脚步和呼吸形成了默契，嘴里就不自觉地哼唱出某句歌词，多半是年轻时听过的老歌，带着点岁月的味道。

随着跑步时间的累积，心自然也就跟着静了，渐渐地想明白了一个道理：日子是过给自己的，不是过给别人看的。别人的眼光，就像从不同方向刮来的风，你要是太在意，一会儿往东吹，一会儿往西刮，永远找不到自己的方向。

我还记得刚参加工作那会儿，工资低得可怜，一个月才几百块钱，当然物价也相应便宜一些。住在学校分配的小宿舍里，那房子是老政府的办公楼改的，墙皮都脱落了，冬天窗户漏风，冷风直接往屋子里灌，我裹着厚厚的棉被，还是觉得冷得发抖，熬过那样的漫漫长夜是多么艰难呀。那时候最怕同学聚会，别人谈论着高薪的工作、城里的大房子、时髦的车子，我坐在角落里，连话都不敢多说，心里满是自卑。有人说“当老师没前途，一辈子就守着个穷学校”，还有人劝我“趁年轻赶紧转行，不然这辈子就毁了”，听得多了，我也开始怀疑自己的选择，甚至半夜里偷偷抹眼泪，觉得自己这辈子是不是就这样了。

可每次早上走进学校，看到孩子们围过来，仰着小脸问我：“老师，今天我们学什么呀？”“老师，昨天的故事还有下文吗？”我就会觉得，那些怀疑和比较，其实都不重要。孩子们的眼神是最干净的，里面没有功利，没有偏见，只有纯粹的信任和期待，这份期待，比任何高薪都珍贵。

在这个世界生存，就是一个过程，看淡得失之后，我学会了在自己的节奏里生活。就像跑步时追求的不是速度，而是一种自己喜欢的生活方式，只按自己的速度来，哪怕只是缓慢地奔跑，那步子也是扎实的，是贴着大地的，心里是稳当的，不慌不忙的状态。

快乐的方式有很多种，越是简单越是纯粹。每到了课外活动时间，与孩子们一起在操场上打篮球，看着他们围着球跑，笑声像山间溪流一样悦耳；属于休息的时间里，沿着田间小路慢跑，看着稻穗在风里弯腰，听着虫儿在田坎边歌唱，累了就坐在田坎上歇会儿，闻闻稻子的清香；当黑夜来临之时，不被孤独侵扰，坐在书桌前写点东西，把有意义的经历记录下来，不管写得好不好，写完心里就觉得敞亮。这些看似平平淡淡的事情，却实实在在构成了我生活应有的意义，就像一颗颗珍珠，串起了我那普普通通的日子。

有人知道我喜欢写作，就问我是不是作家。按当下的说法，至少要是省级以上作协会员，才能称得上作家。几年前我加入了省作协，要是按这个标准，或许能算是个小小的作家了。常有熟人问我：“你写的东西有人看吗？能挣多少钱啊？”其实我从来不在意这些问题。写作对我来说，就像跑步和教书一样，是一种自我表达的方式，是和自己对话的另一种途径。

当你走到校门口，那些送家长的孩子，正用不同的方式爱孩子，会有某一瞬间会觉得温暖；孩子们无忧无虑的童年，课间操时的喧闹，课堂上突然迸发的奇思妙想，会有一种触动令人难忘；早晨跑步时，凉爽的风，桂花的香味，扑进鼻孔里；遇到烦恼时，翻开一本书，或是走上一段路。把这些点点滴滴的经历，写成文字，它们真实地记录了我的生活，记录了我走过的路、见过的人、有过的心情，这就够了。

以前总被“教师要无私奉献”的说法绑架着，觉得作为老师，就应该把全部精力都放在学生身上，不能有自己的私心，不能追求自己的快乐。要是稍微为自己考虑一点，就会有愧疚感，觉得自己不够“高尚”。那些没来由的愧疚，那些为了标榜“奉献”而生的牺牲感，现在想来，都像是穿旧了的、不合身的衣裳，紧绷绷地勒着人，早就该毅然脱下了。

我曾经觉得，老师就应该像蜡烛一样燃烧自己照亮别人。可后来我渐渐发现，真正的热爱，是不需要用“牺牲”来证明的，教师活得精彩，学生才会更幸运。我可以在关心学生学习的同时也关心自己的身体，每天跑跑步、打打球；我可以在认真备课改作业的同时也追求自己的兴趣爱好，写写东西、看看书；我可以在为教育事业付出的同时，也享受生活的美好，和家人散散步、聊聊天。

好好疼爱自己，不是骄纵不是自私，而是对本来就艰辛的生活，最诚恳、也最智慧的回应。你连自己都照顾不好，连自己都不快乐，又怎么能教出快乐的学生，怎么能把日子过出滋味来呢？

夜色愈发浓了，远处居民楼的灯火亮了起来，像一颗颗被钉在墨色幕布上的星子，忽明忽暗。我放慢了脚步，调整着呼吸，脑子里突然想起一句话：“本以为只有太阳才光芒万丈，后来才懂得，做颗星星也能把夜空点亮”。是啊，我们大多数人都不是太阳，成不了万众瞩目的焦点，但做一颗星星也很好，虽然光亮微弱，却能在自己的位置上，安静地发光发热，照亮身边一方小小的天地。

当你拥有足够的时间，可以选择多休息一会儿，从街上出发，沿着盘信至大湾的通村公路奔跑，有时跑到茶山上大吼几声，看着太阳一点一点地升起来，那种看风景的心情，会不自觉地想到杜甫的“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

生活不可能一帆风顺，总如我们所愿。或许会有挫折，会有委屈，会有别人的不解和非议，但只要我们坚持走在自己的路上，保持自己固有的节奏，一步一个脚印，就一定能看到想看的风景，只有你愿意，就可以活成自己想要的模样。

一座山，那是搬不走的存在
更是气壮山河的记忆
它是狼牙山

历史的峰脉在这里有了
纯朴的表述
那是辽阔生命的底色

课堂上，我时常给孩子们
讲起硝烟与呐喊
讲起狼牙山
讲起披星戴月的八十载

此刻历史回溯
五壮士的壮举
成了山的脊梁

不会忘记

揭开心灵的伤疤
眼里淋漓的鲜血

在课堂里读诗

（组诗）

◆龙正舟

已经流淌成河

不会忘记南京三十万同胞的冤魂
不会忘记那些拿起刀枪
为家乡遮风挡雨的人们

芦花飘飘的村落
还乡河静静诉说
一个十二岁少年的故事

那是勇敢的孩子
眼眸闪烁智慧的光芒
面对鬼子拷打，“没看见”是他的回答
课本上的字迹被鲜血染红
“我们爱自己的祖国”
是信念燃烧的烈火

枪响了，河沿边的风在痛苦低吟
人们以为英雄已经牺牲
他却像一尾鱼游向远方

鞭子把羊群赶成蜿蜒的暗号
在布满弹孔的山路上
他用童真丈量生死的经纬

漫山呐喊的荆棘
长成了松柏
年少同样可以撑起破碎的山河

梨树下的诗行

那些未及绽放的童年
已化作教科书里的铅字
在晨读声中重生
穿长衫的先生
在废墟上支起课桌
把破碎的山河融入课本

而今我们抚摸
梨树皮上的疤痕
那是岁月留给未来的暗语

课间的欢笑掠过天空
我告诉孩子们那些色彩
有着八十年前的苦难

当时光的弧线
划过新时代的版图
历史的伤疤绽放成永不凋零的鲜花

在教室里读诗

我拿出泛黄的课本
纸页间飘出战争的硝烟
和历史未曾冷却的目光

粉笔灰滑落处
王二小的牛铃摇碎侵略者的野心
雨来的课本在血泊中愈发滚烫

我们正在朗读
那些用生命写下的诗句
已化作少年眼里的光

八十年，历史翻开崭新的篇章
人民安康
就是人间最美的诗行

归土

◆长青

你从枝头松开手的刹那
寒雾正漫过
沉睡的村落

当我向你张开双臂
月光的吻
轻轻落在掌心

夜色半掩着上扬的弧度
冷意渐渐融化
思念被晚风揉进斑驳

星辉下的飘零
你说更爱这人间微凉
毕竟落叶终要归根

眺望故乡的人啊
所有远行的梦都在月下徘徊
在乡愁里 交替着春秋